

#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金

### 2017 年年度报告 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 § 1 重要提示

### 1.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益民品质升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9,756,024.3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积极把握企业在居民生活品质提升过程中带来的投资机会，在分享企业成长性的同时合理控制组合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通过益民经济周期模型与分析师的审慎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判断证券市场总体变动趋势，结合对各资产类别中长期运行趋势、风险收益特征的分析比较，确定基金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变动原则。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挖掘在宏观经济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引领生活品质升级的行业，结合基本面研究进行行业配置。进而，通过对上市公司进行企业生命周期、公司竞争力、成长模式和动力、价值评估等定性或定量分析、考虑市场情绪因素、结合研究团队的实地调研，精选具有增长潜力的个股构建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但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伟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10-63105556	95559

	电子邮箱	jianchabu@ymfund.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0-8808	95559
传真		010-63100588	021-62701216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ym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5 月 6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215,708.04	-79,016,358.36	-175,313,418.66
本期利润	4,522,515.74	-98,169,399.34	-178,830,779.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2	-0.1942	-0.229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0%	-23.86%	-21.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807	-0.4058	-0.259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4,217,601.76	269,190,536.14	434,383,067.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12	0.600	0.788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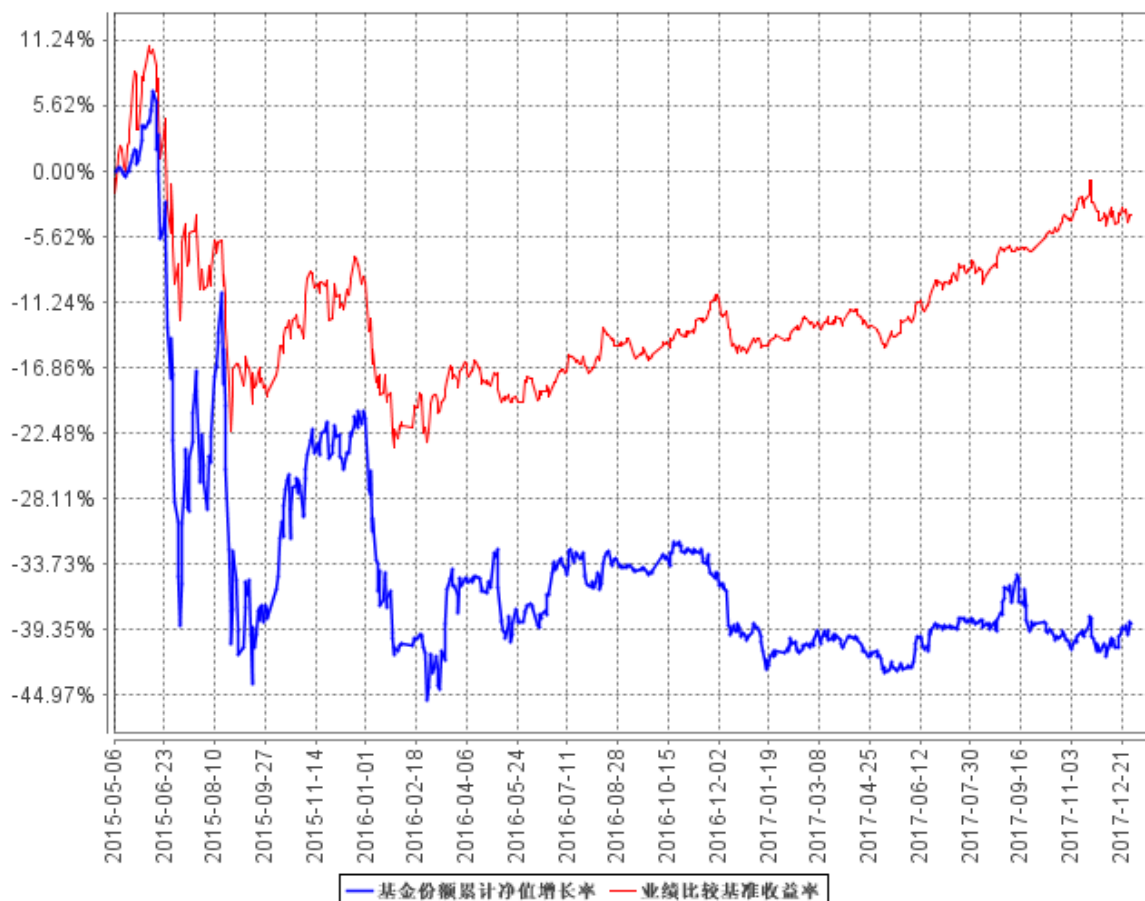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6%	0.77%	3.06%	0.53%	-2.90%	0.24%
过去六个月	0.33%	0.85%	6.37%	0.45%	-6.04%	0.40%
过去一年	2.00%	0.79%	13.66%	0.42%	-11.66%	0.3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80%	2.05%	-3.66%	1.08%	-35.14%	0.97%
------------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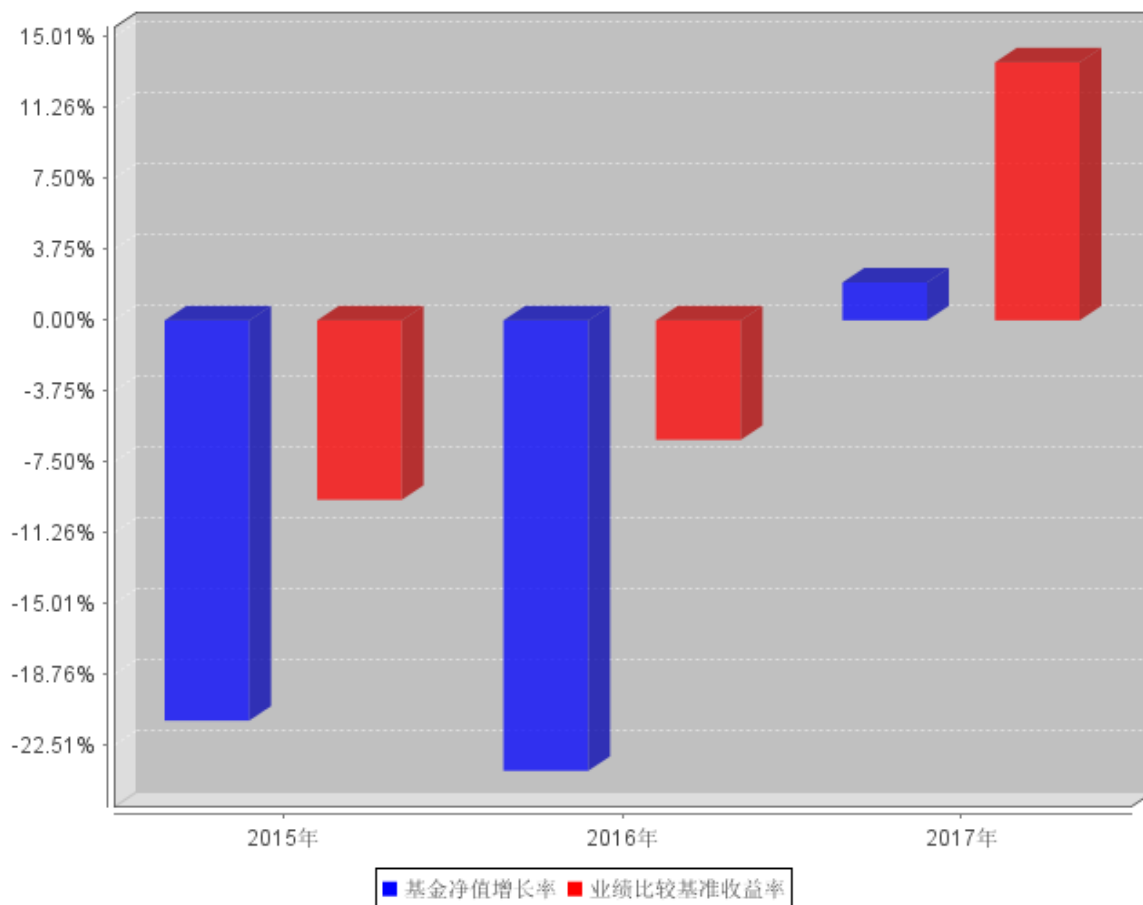


注：1、图示日期为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

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6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成立，2015 年、2016 年以及 2017 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5 年 12 月 12 日正式成立。公司股东由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9%）、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3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20%）组成，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重庆，主要办公地点：北京。截止 2017 年末，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九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其

中，益民货币市场基金于 2006 年 7 月 17 日成立；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06 年 11 月 21 日成立；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成立；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08 年 5 月 21 日成立；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成立；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成立，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成立，首发规模近 14 亿份。益民中证智能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5 月 8 日成立，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成立。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吕伟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24 日	-	11	2007 年加入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集中交易部交易员，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12 年 2 月至今先后担任集中交易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主动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任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24 日起任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起任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长为目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了保证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出现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制定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并建立了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公司严格遵守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公司均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即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因特殊原因不能参与公平交易程序的交易指令，需履行事先审批流程；对不同投资组合均进行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投资对象，各投资组合经理需要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数量，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公司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对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交易价格异常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各投资组合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通过统计检验，不存在价差显著的情况。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我国经济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上半年经济表现好于下半年。但在权威认识对经济 L 型判断定调下，我们认为下半年的回落也仅是小幅的回落，我国经济仍然韧性十足。从市场表现来看，全年的指数大体呈现震荡向上的态势，但不同指数之间分化明显。上证综指全年涨幅 5.46%，但以上证 50、沪深 300 为代表的蓝筹权重指数则分别上涨 23.9% 和 20.6%，以创业板指为代表的小盘成长指数则下跌 10.73%，不同指数之间表现迥异。在行业表现层面，依旧体现出很强的分化特征。以食品饮料、家电为代表受益于消费升级的行业，以钢铁、煤炭为代表的受益于供给侧改革的行业，以银行、保险为代表的大金融行业都获得了市场认可；相对应的，部分行业景气度弱、估值偏高的行业表现较弱。同一板块内部，不同质地公司之间的表现也有显著差异，优质龙头公司估值提升，高估值、业绩差的公司逐渐被市场抛弃。

益民品质升级基金 2017 年的操作比较灵活，根据市场风格不同波段操作。年初判断市场今年对上市公司业绩兑现能力要求高，在配置上精选利润成长性和估值匹配的标的，同时也积极参与对产品价格敏感的周期性行业的投资机会。二季度判断市场有回调压力，主动减仓观望，在市场快速调整过程中损失较小季度。三季度判断白马股行业存在调整整理的需要，逐步开始加大对周期行业的配置比例；四季度判断周期性行业的行情已经结束，会有比较明显的调整，在操作上以调整持仓结构和持股比例为主，同时判断市场有调整压力，仓位相对较低。在年末判断市场调整基本到位，逐步开始加仓并调整持仓结构，加大对大盘蓝筹股的配置比例。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1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6%。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我们判断经济增长层面仍以平稳为主，继续缓慢复苏，货币政策不具备大幅宽松的空间，监管趋严的大背景下对金融体系的规范性提出更高要求。在以上背景的条件下，

我们判断市场会延续 2017 年的部分特征，比如：新股推进速度加快，靠并购模式成长的公司存在高誉减值不确定风险，中小市值公司业绩的预测性不强，年中加入 MSCI 导致机构配置比重提高。

在市场整体判断方面，我们认为综合考虑经济增长、流动性和市场风险偏好等因素，目前的市场格局仍是处于箱体波动的状态，很难会出现趋势性的机会，更多还是结构性的变化和板块轮动。

在操作层面，本基金的操作根据市场震荡变化将灵活操作，在坚持一线蓝筹白马配置的基础上，适度参与成长股和周期股的投资机会。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稽核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独立的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推动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报告期内，公司监察稽核体系运行顺利，本基金运作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重点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1、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最新变化，推动公司各部门及时完善与更新制度规范和业务流程，制定、颁布和更新了一系列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适时性、全面性和合法合规性，并加强内部督导，将风险意识贯穿于各岗位与各业务环节。

2、日常监察和专项监察相结合，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专项监察等工作方法，加强了对基金日常业务的合规审核和合规监测，并加强了对重要业务和关键业务环节的监督检查，完成了对投资研究、交易环节及后台运营等专项监察。

3、规范基金销售业务，保证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在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活动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逐步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各项要求，并督促销售部门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规范基金投资业务，保证投资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合法合规进行。公司制定了严格规范的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机制，投资业务均按照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执行，以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最高投资决策机构，并且有效地规避关联交易。

5、以外聘律师、讲座等多种方式加强合规教育与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及时向

公司传达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大了对员工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从源头上防范合规风险，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运作正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并积极发挥作用。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进一步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的规范运作，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描述：

根据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是基金估值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公司估值相关决策及执行。成员由公司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产品开发部、监察稽核部、基金会计等相关人员组成。相关参与人员应当具有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等方面较丰富的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研究部行业研究员：研究部负责人及行业研究员负责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参与基金组合停牌股票行业属性和重估方法的确定，并在估值讨论中承担确定参考行业指数的职责；相关参与人员应当具有多年的行业研究经验，能够较好的对行业发展趋势做出判断，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部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应当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核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必须具有一定的会计核算估值知识和经验，应当具备熟知与估值政策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估值原则和方法的专业能力，并有从事会计、核算、估值等方面业务的经验和工作经历。

产品开发部产品开发人员：产品开发人员负责估值相关数值的处理和计算，并参与公司对基金的估值方法的确定。该成员应当在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工作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具备基金绩效评估专业能力，并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基金会计在估值流程中的相关工作职责是参与基金组合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由估值委员会提供的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如有不符合的情况出现，立即向估值委员会反映情况，并提出合理的调整建议。基金会计人员应当与估值相关的外部机构保持良好的沟通，获悉的与基金估值相关的重大信息及时向公司及估值小组反馈。基金会计应当具备多年基金从业经验，在基金核算与估值方面掌握了丰富的知识和经验，具备熟悉及了解基金估值法规、政策和方法的专业能力。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管理公司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过程。

- 3、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 4、本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签约。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的说明。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7 年度，基金托管人在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度，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7 年度，由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801196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益民品质升级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益民品质升级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益民品质升级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p>益民品质升级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益民品质升级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益民品质升级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何琪	丁时杰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3月27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15,327,662.31	13,164,736.05
结算备付金		1,443,825.28	4,288,587.49
存出保证金		330,663.81	656,98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247,367.01	253,048,896.82
其中：股票投资		197,254,067.01	253,048,896.8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93,30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70.92	-
应收利息		18,552.63	6,416.4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15,370,241.96	271,165,617.97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b>	<b>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36,217.02	64,861.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1,332.80	355,681.16
应付托管费		45,222.13	59,280.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56,868.25	1,245,136.7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43,000.00	250,121.92
负债合计		1,152,640.20	1,975,081.83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349,756,024.32	448,667,097.90
未分配利润		-135,538,422.56	-179,476,56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17,601.76	269,190,53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370,241.96	271,165,617.97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612 元，基金份额总额 349,756,024.32 份。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14,560,952.10	-83,124,854.38
1. 利息收入		1,284,943.51	1,351,862.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94,207.49	1,090,794.77
债券利息收入		6,627.94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84,108.08	261,068.22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2,476,134.30	-65,387,558.1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4,056,494.20	-65,929,850.0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580,359.90	542,291.87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38,223.78	-19,153,040.9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3,919.11	63,881.80
<b>减：二、费用</b>		10,038,436.36	15,044,544.96
1. 管理人报酬	7.4.8.2.1	3,643,014.95	4,868,775.20
2. 托管费	7.4.8.2.2	607,169.05	811,462.58
3. 销售服务费	7.4.8.2.3	-	-
4. 交易费用		5,523,266.18	9,092,397.97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64,986.18	271,909.2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4,522,515.74	-98,169,399.34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522,515.74	-98,169,399.34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8,667,097.90	-179,476,561.76	269,190,536.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522,515.74	4,522,515.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	-98,911,073.58	39,415,623.46	-59,495,450.12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1,723,943.40	-686,404.02	1,037,539.38
2. 基金赎回款	-100,635,016.98	40,102,027.48	-60,532,989.5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9,756,024.32	-135,538,422.56	214,217,601.7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1,336,242.73	-116,953,174.92	434,383,067.8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98,169,399.34	-98,169,399.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2,669,144.83	35,646,012.50	-67,023,132.33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5,422,112.81	-1,982,318.77	3,439,794.04
2. 基金赎回款	-108,091,257.64	37,628,331.27	-70,462,926.3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8,667,097.90	-179,476,561.76	269,190,536.1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黄桦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_\_\_\_\_ 吴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吴晓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3 月 9 日证监许可〔2015〕362 号《关于准予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和《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益民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基金通过益民基金及交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的代销网点公开发售，募集期为 2015 年 4 月 7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本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成立，成立之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1,376,765,778.44 份（含利息转份额人民币 242,279.03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同时亦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半年度报告〉》（证监会正式稿）（2015 年 12 月 22 日）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附注 7.4.2 所述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自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7.4.6 税项

根据财税 [2004] 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2] 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 10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5] 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 [2008] 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 [2008] 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7] 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2)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

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免征增值税。

(3)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4)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权登记日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7 日期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股权登记日在 2015 年 9 月 8 日及以后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5)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及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给关联方的佣金。

### 7.4.8.2 关联方报酬

####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643,014.95	4,868,775.2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32,558.74	2,452,193.03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07,169.05	811,462.58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7.4.8.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销售服务费。

####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15,327,662.31	658,417.22	13,164,736.05

####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4.9 期末（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单价		单价				
601600	中国铝业	2017年9月12日	重大事项	6.67	2018年2月26日	7.28	1,318,000	9,568,906.00	8,791,060.00	-
002739	万达电影	2017年7月4日	重大事项	52.04	-	-	22,701	1,225,657.62	1,181,360.04	-
002470	金正大	2017年10月25日	重大事项	9.15	2018年2月9日	8.24	65,100	525,284.28	595,665.00	-
600309	万华化学	2017年12月5日	重大事项	37.94	-	-	843	33,293.53	31,983.42	-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证券清算款、应付交易费用等，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87,647,298.55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0,600,068.46 元，无第三层次的余额。

####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97,254,067.01	91.59
	其中：股票	197,254,067.01	91.5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93,300.00	0.46
	其中：债券	993,300.00	0.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71,487.59	7.79
8	其他各项资产	351,387.36	0.16
9	合计	215,370,241.96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0,255,240.85	51.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08,436.00	0.47
F	批发和零售业	12,979,722.32	6.0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289,415.19	4.8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346.00	0.01
J	金融业	37,964,541.67	17.72
K	房地产业	9,681,095.10	4.5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415,579.88	4.8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629,690.00	2.16
S	综合	-	-
	合计	197,254,067.01	92.08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9	建设银行	1,841,284	14,141,061.12	6.60
2	000001	平安银行	893,100	11,878,230.00	5.54
3	002027	分众传媒	725,900	10,220,672.00	4.77
4	601006	大秦铁路	1,105,245	10,024,572.15	4.68
5	601766	中国中车	798,700	9,672,257.00	4.52
6	600741	华域汽车	303,179	9,001,384.51	4.20
7	600518	康美药业	399,221	8,926,581.56	4.17
8	601600	中国铝业	1,318,000	8,791,060.00	4.10
9	601336	新华保险	118,509	8,319,331.80	3.88
10	603288	海天味业	149,079	8,020,450.20	3.7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	------	------	----------	-----------

				比例 (%)
1	000063	中兴通讯	48,351,430.43	17.96
2	600298	安琪酵母	41,225,574.62	15.31
3	600585	海螺水泥	34,337,541.57	12.76
4	603993	洛阳钼业	34,331,771.00	12.75
5	002236	大华股份	29,428,950.00	10.93
6	600352	浙江龙盛	28,255,778.40	10.50
7	002304	洋河股份	27,675,523.52	10.28
8	603288	海天味业	25,847,681.10	9.60
9	601933	永辉超市	23,965,481.03	8.90
10	002027	分众传媒	23,110,777.84	8.59
11	603799	华友钴业	21,884,057.99	8.13
12	002311	海大集团	21,341,943.14	7.93
13	000001	平安银行	20,565,473.12	7.64
14	600660	福耀玻璃	20,252,549.59	7.52
15	600309	万华化学	19,827,428.69	7.37
16	601336	新华保险	19,731,894.41	7.33
17	600741	华域汽车	19,243,817.24	7.15
18	601633	长城汽车	19,151,634.73	7.11
19	002450	康得新	19,148,779.64	7.11
20	002078	太阳纸业	19,138,360.00	7.11
21	000651	格力电器	19,005,350.56	7.06
22	000807	云铝股份	18,180,310.41	6.75
23	600409	三友化工	18,120,396.53	6.73
24	000538	云南白药	17,887,285.76	6.64
25	002466	天齐锂业	17,406,059.11	6.47
26	000933	*ST 神火	17,348,738.50	6.44
27	600497	驰宏锌锗	17,179,133.00	6.38
28	002460	赣锋锂业	17,070,351.44	6.34
29	600518	康美药业	17,025,141.12	6.32
30	601006	大秦铁路	16,538,451.49	6.14
31	000687	华讯方舟	16,500,994.16	6.13
32	600104	上汽集团	16,173,052.35	6.01
33	300145	中金环境	15,871,560.02	5.90
34	601388	怡球资源	15,857,697.32	5.89
35	601398	工商银行	15,636,312.00	5.81

36	000059	华锦股份	15,487,791.32	5.75
37	002739	万达电影	15,260,161.63	5.67
38	600338	西藏珠峰	15,134,439.84	5.62
39	601628	中国人寿	15,047,534.11	5.59
40	600362	江西铜业	14,675,945.67	5.45
41	601766	中国中车	14,582,133.76	5.42
42	600019	宝钢股份	14,251,892.00	5.29
43	601939	建设银行	14,146,403.06	5.26
44	300113	顺网科技	14,078,490.07	5.23
45	000983	西山煤电	14,062,465.61	5.22
46	300070	碧水源	13,997,081.99	5.20
47	600031	三一重工	13,852,570.00	5.15
48	000967	盈峰环境	13,847,195.15	5.14
49	000825	太钢不锈	13,490,199.92	5.01
50	601607	上海医药	13,028,033.43	4.84
51	300231	银信科技	12,993,016.34	4.83
52	002241	歌尔股份	12,948,131.21	4.81
53	300182	捷成股份	12,918,160.19	4.80
54	601888	中国国旅	12,724,574.36	4.73
55	300433	蓝思科技	12,610,124.32	4.68
56	600887	伊利股份	12,421,821.80	4.61
57	300319	麦捷科技	12,383,729.10	4.60
58	002648	卫星石化	12,195,420.00	4.53
59	002092	中泰化学	12,122,008.72	4.50
60	000776	广发证券	12,000,383.57	4.46
61	601601	中国太保	11,976,055.17	4.45
62	002123	梦网荣信	11,886,385.80	4.42
63	600276	恒瑞医药	11,729,401.49	4.36
64	601111	中国国航	11,693,088.48	4.34
65	002624	完美世界	11,671,391.58	4.34
66	002080	中材科技	11,671,074.97	4.34
67	001979	招商蛇口	11,631,201.27	4.32
68	601211	国泰君安	11,381,032.00	4.23
69	600219	南山铝业	11,287,038.20	4.19
70	600340	华夏幸福	11,092,392.39	4.12
71	002071	长城影视	11,074,332.00	4.11

72	000786	北新建材	10,705,514.90	3.98
73	600066	宇通客车	10,517,575.00	3.91
74	300202	聚龙股份	10,413,896.35	3.87
75	600521	华海药业	10,375,791.96	3.85
76	002352	顺丰控股	10,352,925.00	3.85
77	300136	信维通信	10,175,005.24	3.78
78	601899	紫金矿业	10,167,769.00	3.78
79	601919	中远海控	10,150,995.80	3.77
80	601989	中国重工	10,080,198.00	3.74
81	601600	中国铝业	9,568,906.00	3.55
82	002146	荣盛发展	9,364,964.45	3.48
83	002683	宏大爆破	9,265,272.50	3.44
84	600233	圆通速递	9,160,391.57	3.40
85	600487	亨通光电	9,017,479.00	3.35
86	300072	三聚环保	8,995,804.73	3.34
87	600196	复星医药	8,991,982.56	3.34
88	600050	中国联通	8,839,984.99	3.28
89	000488	晨鸣纸业	8,787,674.90	3.26
90	000826	启迪桑德	8,761,191.44	3.25
91	002508	老板电器	8,436,689.50	3.13
92	601009	南京银行	8,008,330.29	2.97
93	600150	中国船舶	7,496,659.34	2.78
94	601688	华泰证券	7,403,563.00	2.75
95	600519	贵州茅台	7,229,442.90	2.69
96	000898	鞍钢股份	7,214,240.79	2.68
97	000568	泸州老窖	7,126,579.00	2.65
98	000418	小天鹅A	6,706,344.89	2.49
99	002658	雪迪龙	6,673,406.87	2.48
100	600509	天富能源	6,550,997.00	2.43
101	300287	飞利信	6,516,112.68	2.42
102	002100	天康生物	6,506,758.00	2.42
103	600048	保利地产	6,500,014.92	2.41
104	601898	中煤能源	5,947,004.27	2.21
105	002343	慈文传媒	5,539,888.60	2.06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063	中兴通讯	50,648,596.77	18.82
2	603993	洛阳钼业	35,564,891.67	13.21
3	600298	安琪酵母	35,547,971.24	13.21
4	600585	海螺水泥	29,256,734.04	10.87
5	002236	大华股份	28,823,222.03	10.71
6	300182	捷成股份	27,723,537.52	10.30
7	603799	华友钴业	25,676,575.36	9.54
8	300070	碧水源	25,100,007.35	9.32
9	002304	洋河股份	24,515,861.15	9.11
10	300113	顺网科技	23,594,482.13	8.76
11	002311	海大集团	22,533,839.16	8.37
12	600352	浙江龙盛	22,056,014.02	8.19
13	002450	康得新	20,820,518.41	7.73
14	600309	万华化学	20,805,095.05	7.73
15	300287	飞利信	20,464,476.71	7.60
16	300203	聚光科技	20,290,043.06	7.54
17	002078	太阳纸业	20,129,351.61	7.48
18	603288	海天味业	20,065,642.82	7.45
19	000967	盈峰环境	19,474,815.66	7.23
20	601633	长城汽车	19,229,246.42	7.14
21	002460	赣锋锂业	18,618,557.76	6.92
22	002466	天齐锂业	18,431,649.88	6.85
23	000687	华讯方舟	17,959,362.80	6.67
24	600409	三友化工	17,859,332.21	6.63
25	300315	掌趣科技	17,791,913.62	6.61
26	600660	福耀玻璃	17,557,341.96	6.52
27	000059	华锦股份	17,508,428.82	6.50
28	000826	启迪桑德	17,461,867.61	6.49
29	000807	云铝股份	17,419,891.09	6.47
30	601933	永辉超市	16,912,475.19	6.28
31	600497	驰宏锌锗	16,319,417.77	6.06
32	601388	怡球资源	16,127,125.87	5.99
33	300145	中金环境	15,731,089.05	5.84
34	600031	三一重工	15,206,012.45	5.65
35	601628	中国人寿	14,852,488.31	5.52

36	000538	云南白药	14,797,026.43	5.50
37	002366	台海核电	14,692,303.32	5.46
38	600338	西藏珠峰	14,422,208.54	5.36
39	002027	分众传媒	14,323,242.97	5.32
40	002739	万达电影	14,257,455.77	5.30
41	601398	工商银行	14,176,229.69	5.27
42	600019	宝钢股份	14,108,788.43	5.24
43	000651	格力电器	13,745,360.78	5.11
44	600362	江西铜业	13,561,984.14	5.04
45	000983	西山煤电	13,443,823.92	4.99
46	002573	清新环境	13,388,956.67	4.97
47	300433	蓝思科技	13,369,184.47	4.97
48	600887	伊利股份	13,167,918.09	4.89
49	601336	新华保险	13,133,315.72	4.88
50	000825	太钢不锈	13,087,881.60	4.86
51	002074	国轩高科	13,086,632.64	4.86
52	002179	中航光电	12,975,678.04	4.82
53	300274	阳光电源	12,966,701.95	4.82
54	002241	歌尔股份	12,902,345.76	4.79
55	601888	中国国旅	12,878,933.99	4.78
56	601601	中国太保	12,713,407.14	4.72
57	001979	招商蛇口	12,428,937.92	4.62
58	300319	麦捷科技	12,400,933.41	4.61
59	600741	华域汽车	12,309,434.40	4.57
60	000933	*ST 神火	12,090,875.74	4.49
61	600276	恒瑞医药	12,089,434.73	4.49
62	002080	中材科技	11,920,714.69	4.43
63	601111	中国国航	11,910,881.04	4.42
64	002002	鸿达兴业	11,729,539.60	4.36
65	002123	梦网荣信	11,661,259.94	4.33
66	000776	广发证券	11,659,856.00	4.33
67	601211	国泰君安	11,570,874.39	4.30
68	000732	泰禾集团	11,494,958.05	4.27
69	002624	完美世界	11,485,145.17	4.27
70	300187	永清环保	11,419,219.67	4.24
71	300231	银信科技	11,345,919.40	4.21
72	002081	金螳螂	11,339,116.66	4.21
73	300136	信维通信	11,087,702.90	4.12

74	600521	华海药业	10,826,419.83	4.02
75	600340	华夏幸福	10,719,759.84	3.98
76	002648	卫星石化	10,704,494.71	3.98
77	300202	聚龙股份	10,479,383.57	3.89
78	600487	亨通光电	10,446,139.05	3.88
79	002352	顺丰控股	10,362,617.46	3.85
80	600066	宇通客车	10,353,899.74	3.85
81	600219	南山铝业	10,227,072.00	3.80
82	002071	长城影视	10,133,751.59	3.76
83	000786	北新建材	10,098,087.15	3.75
84	601989	中国重工	9,864,456.00	3.66
85	601899	紫金矿业	9,835,698.91	3.65
86	002092	中泰化学	9,767,175.73	3.63
87	601919	中远海控	9,753,173.29	3.62
88	601618	中国中冶	9,679,863.56	3.60
89	300059	东方财富	9,612,180.20	3.57
90	600518	康美药业	9,130,486.13	3.39
91	600104	上汽集团	9,079,247.36	3.37
92	600196	复星医药	8,873,174.08	3.30
93	600233	圆通速递	8,528,070.49	3.17
94	002146	荣盛发展	8,502,703.55	3.16
95	000488	晨鸣纸业	8,421,906.72	3.13
96	000001	平安银行	8,372,238.00	3.11
97	002683	宏大爆破	8,360,472.52	3.11
98	300072	三聚环保	8,319,650.38	3.09
99	601009	南京银行	8,293,115.03	3.08
100	601607	上海医药	8,195,597.56	3.04
101	000898	鞍钢股份	7,821,710.67	2.91
102	601688	华泰证券	7,316,306.00	2.72
103	600050	中国联通	7,213,615.38	2.68
104	002508	老板电器	7,163,395.48	2.66
105	600150	中国船舶	6,928,062.73	2.57
106	600509	天富能源	6,833,306.93	2.54
107	002658	雪迪龙	6,738,042.95	2.50
108	601006	大秦铁路	6,493,280.90	2.41
109	002100	天康生物	6,392,775.98	2.37
110	601898	中煤能源	6,146,361.57	2.28
111	300284	苏文科	6,055,098.21	2.25



112	000938	紫光股份	5,741,230.60	2.13
113	600765	中航重机	5,685,076.00	2.11
114	002238	天威视讯	5,673,675.77	2.11
115	000418	小天鹅 A	5,443,677.68	2.02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72,015,473.7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839,494,544.1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93,300.00	0.4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93,300.00	0.46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430	15 增碧 02	10,000	993,300.00	0.46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8.12.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330,663.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70.9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552.6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1,387.36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600	中国铝业	8,791,060.00	4.10	停牌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4,789	73,033.21	990,139.01	0.28%	348,765,885.31	99.72%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98.86	0.0000%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5月6日）基金份额总额	1,376,765,778.4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8,667,097.9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23,943.4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635,016.9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9,756,024.32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为其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3 年，本报告期内应付审计费 43,000.00 元。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无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建投	1	569,287,101.43	15.76%	530,177.66	15.76%	-
平安证券	2	501,256,044.39	13.88%	466,819.31	13.88%	-
东方证券	1	496,129,147.16	13.74%	462,046.01	13.74%	-
国金证券	1	487,311,613.34	13.49%	453,831.66	13.49%	-
东吴证券	1	447,909,265.03	12.40%	417,138.05	12.40%	-
国信证券	1	347,346,657.98	9.62%	323,483.67	9.62%	-
信达证券	1	314,309,209.62	8.70%	292,715.85	8.70%	-
银河证券	1	201,685,494.17	5.58%	187,829.53	5.58%	-
川财证券	1	146,042,362.82	4.04%	136,010.21	4.04%	-
东北证券	2	100,233,121.94	2.78%	93,346.42	2.78%	-
宏信证券	1	-	-	-	-	-
爱建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注：1、本公司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1) 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充足，财务状况及最近三年盈利情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构的处罚；主要股东实力强大；具备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投资组合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2) 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3) 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数量足够的专职研究人员以及研究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研究员；研究覆盖面广，能涵盖宏观经济、行业、个股、债券、策略等各项领域，并能在符合相关法规及执业规范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研究报告应分析严谨，观点独立、客观，并具备较强的风险意识和风险测算能力；

(4) 服务能力：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能主动为公司投资组合提供及时的市场信息及各种路演、公司联合调研、券商会议的信息和参加机会；或者具备某一区域的调研服务能力的优势；

(5) 综合业务能力：在投资银行业务上有较强的实力，能协助本公司投资组合参与股票、债券的发行；在新产品开发方面经验丰富，能帮助公司拓展资产管理业务（如 QDII、专户等集合理财产品）；在证券创新品种开发方面处于行业前列（如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融资融券、金融期货等）；

(6) 其他因素（在某一具体方面的特别优势）。

## 2、本公司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程序：

(1) 基金的交易单元选择，投资总监、研究部、产品开发部、主动管理事业部经集体讨论后遵照上述标准填写《券商选择标准评分表》，并据此提出拟选券商名单以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挑选时应考虑在深沪两个市场都租用足够多的席位以保障交易安全。必要时可要求券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投资总监向投资决策委员会上报拟选券商名单、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以及相关评选材料；

(3)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查拟选券商名单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审查通过后由总经理上报董事会，董事会如对公司管理层有相应授权的，由公司管理层依据授权内容办理；

(4) 券商名单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确定后，中央交易室参照公司《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及《综合服务协议》范本负责协调办理正式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若实际签署协议与协议范本不一致的，由中央交易室将实际签署协议提交监察稽核部进行合规性审核。

## 3、本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1) 深市新增租用平安证券交易单元 1 个，爱建证券交易单元 1 个；

(2) 沪市新增租用平安证券交易单元 1 个，广发证券交易单元 1 个。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379,000,000.00	54.10%	-	-
国信证券	-	-	132,500,000.00	18.92%	-	-
信达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995,810.95	100.00%	136,600,000.00	19.50%	-	-
东北证券	-	-	52,400,000.00	7.48%	-	-
宏信证券	-	-	-	-	-	-
爱建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